

证券代码：603331

证券简称：百达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5-044

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 8 月对外担保情况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
	本次担保金额	5,0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18,496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☒ 是 ☐ 否 ☐ 不适用：___/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：___/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56,817.17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44.28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请勾选）	☐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☐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☐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 ☐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单位提供担保

其他风险提示（如有）	无
------------	---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2025 年 8 月 18 日，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达精工”或“公司”）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公司为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达电器”）与中信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提供 5,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并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4.3 亿元的融资担保，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及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百达精工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、《百达精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 ☐ 其他___/___
被担保人名称	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☒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

	□其他___/___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百达精工持股 100%		
法定代表人	张启斌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10022553074188		
成立时间	1995 年 12 月 29 日		
注册地	台州市椒江区东海大道东段 1006 号		
注册资本	27,253.3179 万元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		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通用零部件制造；气体压缩机械制造；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；常用有色金属冶炼；金属切削加工服务；模具制造；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；淬火加工；喷涂加工；电泳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模具销售；货物进出口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5 年 6 月 30 日	2024 年 12 月 31 日
	资产总额	97,881.30	93,853.89
	负债总额	40,772.02	44,703.93
	资产净额	57,109.28	49,149.96
	营业收入	31,750.86	66,922.38
	净利润	2,959.32	5,796.72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债权人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
- 2、债务人：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
- 3、保证人：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5、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5,000 万元

6、保证责任期间：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7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过户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公证认证费、翻译费、执行费、保全保险费等)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被担保人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担保在2025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，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，有利于提高全资子公司的整体融资效率，提升全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，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，整体风险可控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加快资金周转，降低资金的使用成本，有利于促进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开展，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需求。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担保实际发生额在公司股东会的担保预计授权范围且在有效期内，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6,817.17万元，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.28%，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9日